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5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418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已完成「以本土語言標注臺灣地名計畫（第2階段）」，相關成果惠請貴校多加利用並協助宣傳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5月3日府客文字第11201170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建置包括國內行政區、聚落、自然實體、公共設施及街道名等五大類別，總計7,207筆地名資料，地名清單及語音檔等各項成果，採用「創用CC—姓名標示 3.0臺灣授權條款」釋出供各界免費使用。
- 三、計畫成果已公布於教育部「語文成果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language.moe.gov.tw/>）中「語文推廣類」>「本土語言資源」項下，請多加利用並協助宣傳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